

萬能科技大學

資訊安全政策

機密等級：一般

文件編號：IS-A-001

版 次：2.5

發行日期：111年12月20日

修 訂 紀 錄

版次	修訂日期	修訂頁次	修訂者	修訂內容摘要
1.0	97年9月9日		邱泰毅	初版
1.1	99年11月30日	2	邱泰毅	修改3.目標，維護本校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保障個人資料隱私。
1.2	101年7月10日	2	邱泰毅	<p>修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的，為維護萬能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所屬之核心業務相關資訊資產... 2. 適用範圍，本政策適用於電子計算機中心之機房維運管理及師生教學活動資訊系統之維護管理，資訊安全管理涵蓋 11 項管理事項，以避免因人為疏失... 3. 目標，維護本校電子計算機中心之機房維運管理及師生教學活動資訊系統之維護管理相關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依據「教育體系資訊安全管理規範」、「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與規定，保障個人資料隱私。... 3.3 建立資訊業務永續運作計畫，每年至少測試一次以確保業務永續經營計畫之可行性。 3.4 電子計算機中心之機房維運之核心業務全年達99%以上之可用性。 3.5 資安事件每年發生率低於10次。

1.3	102年3月1日	2	邱泰毅	3.4 電子計算機中心之機房維運之核心業務全年達 99.5% 以上之可用性。
1.4	102年6月4日	2	邱泰毅	3.4 電子計算機中心之機房維運之核心業務全年達 99% 以上之可用性。
1.5	102年12月31日	1,2	邱泰毅	單位名稱電子計算機中心變更為圖書資訊中心
1.6	103年12月30日	1,2	邱泰毅	施作範圍「機房維運管理及師生教學活動資訊系統之維護管理」變更為「中心機房及個人入口網系統維運管理」 3.4 圖書資訊中心之機房維運之核心業務全年達 99.5% 以上之可用性。 3.5 資安事件每年發生率低於 5 次。
1.7	104年12月13日	2	邱泰毅	3.4 圖書資訊中心之機房維運之核心業務全年達 99.6% 以上之可用性
2.0	106年10月3日	1,2,3	邱泰毅	配合新版教育體系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規範修訂相關條文、適用範圍與政策審查單位。
		新版資安規範(14 控制領域)	原有資安規範(11 控制領域)	
		A.5 資訊安全政策訂定與評估	A.5 資訊安全政策訂定與評估	
		A.6 資訊安全組織	A.6 資訊安全組織	
		A.7 人力資源安全	A.8 人員安全管理與教育訓練	
		A.8 資產管理	A.7 資訊資產分類與管制	
		A.9 存取控制	A.11 存取控制安全	
		A.10 密碼學(加密控制)		
		A.11 實體及環境安全	A.9 實體與環境安全	
		A.12 運作安全	A.10 通訊與作業安全管理	
		A.13 通訊安全	A.10 通訊與作業安全管理	
		A.14 系統獲取、開發及維護	A.12 系統開發與維護之安全	
		A.15 供應者關係		
		A.16 資訊安全事件管理	A.13 資訊安全事件之反應及處理	
	A.17 業務永續運作管理	A.14 業務永續運作管理		

		A.18 遵循性	A.15 相關法規與施行單位政策之符合性	
2.1	107年3月6日	1	邱泰毅	調整 2.12
2.2	110年1月27日	1、3	劉珊妤	調整 2 及 5
2.3	110年3月23日	1、2	劉珊妤	調整 2 及 3
2.4	110年10月19日	1、2	劉珊妤	調整 2 及 3
2.5	111年12月20日	1、2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	調整 2 及 3

資訊安全政策					
文件編號	IS-A-001	機密等級	一般	版次	2.5

目錄

1	目的	1
2	適用範圍	1
3	目標	1
4	責任	2
5	審查	2
6	實施	3

資訊安全政策					
文件編號	IS-A-001	機密等級	一般	版次	2.5

1 目的

為維護萬能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所屬之核心業務相關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符合相關法規及契約對施行單位資訊安全的要求與規定，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

2 適用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萬能科技大學「中心機房、核心校務行政系統維運管理（校首頁個人入口網、教務學務系統）」與「技能檢定系統維運」，依據「教育部資通安全計畫」附件 1-1 資通安全實地稽核項目檢核表，全校實施資訊安全管理涵蓋 9 項管理事項，以避免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因素，導致資料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破壞等情事發生，對本校帶來各種可能之風險及危害。管理事項如下：

- 2.1 核心業務及其重要性
- 2.2 資通安全政策及推動組織
- 2.3 專責人力及經費配置
- 2.4 資訊及資通系統盤點及風險評估
- 2.5 資通系統或服務委外辦理之管理措施
- 2.6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與實施情形之持續精進及績效管理機制
- 2.7 資通安全防護及控制措施
- 2.8 資通系統發展及維護安全
- 2.9 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情資評估因應

本校之內部人員、委外服務廠商與訪客皆應遵守本政策。

3 目標

維護本校萬能科技大學使用核心業務的各行政單位相關資訊資產之機密性、

資訊安全政策					
文件編號	IS-A-001	機密等級	一般	版次	2.5

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依據教育體系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規範等相關法令及契約對施行單位資訊安全的要求與規定，保障個人資料隱私。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來達成下列目標：

- 3.1 保護本校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
- 3.2 保護本校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 3.3 建立資訊業務永續運作計畫，**每二年測試一次**以確保業務永續經營計畫之可行性。
- 3.4 圖書資訊中心之機房維運之核心業務全年達**99.9%**以上之可用性。
- 3.5 資安事件每年發生率低於5次。

4 責任

- 4.1 本校的管理階層建立及審查此政策。
- 4.2 訂定所有人員資訊安全角色與責任。
- 4.3 資訊安全管理者透過適當的標準和程序以實施此政策。
- 4.4 所有人員和委外服務廠商均須依照相關安全管理程序以維護資訊安全政策。
- 4.5 所有人員有責任報告資訊安全事件和任何已鑑別出之弱點。
- 4.6 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或依本校之相關規定進行懲處。

5 審查

資訊安全政策					
文件編號	IS-A-001	機密等級	一般	版次	2.5

5.1 本政策應依規劃之期間或於發生重大變更時審查，以確保其持續的合宜性、適切性及有效性，並以反映政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以確保本校永續運作及提供學術網路服務之能力。

5.2 面對資訊安全事件的發生、資訊安全相關法令與其他影響因素的改變時，資訊安全控制政策或原則應進行即時的評估，並定期（宜每半年）審查政策或原則的可行性與有效性。

6 實施

6.1 資訊安全政策配合管理審查會議進行資訊安全政策審核。

6.2 本政策經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